

供方社会责任承诺书

供方名称：宁波港波电子有限公司

供方承诺：

- 1、 公司不会雇用童工或支持雇用童工（16 周岁以下）的行为。推广未成年工（满16 至不满18 周岁）的教育。确保未成年工的工作岗位健康安全。
- 2、 公司不会雇用或支持雇用强制性劳工的行为，也不可要求员工在受雇之时交纳（押金）或存放身份证于公司。
- 3、 公司承诺确保全员的健康与安全，并对员工每年至少培训一次相关知识。
- 4、 公司尊重所有员工自由成立和参加工会，以及集体谈判的权利。公司保证工会代表不受歧视，并且在工作环境中能够接触工会的会员。
- 5、 公司承诺在任何的工作、活动中不允许有任何方面的歧视行为；禁止使用暴力，禁止辱骂、体罚或性骚扰，禁止非法搜身或异性搜身。尊重全员的任何信仰、风俗和其它方面的权利。
- 6、 公司不从事或支持肉体上的惩罚、精神或肉体胁迫以及言语凌辱。
- 7、 禁止使用监狱劳动和强迫劳动，禁止使用监狱作为供应商或分包商，禁止限制人身自由，禁止扣留身份证明文件。
- 8、 禁止违法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或废渣。
- 9、 禁止发生腐败和不诚信事件，做到“不关联、不行贿、不以次充好、不偷工减料、不弄虚作假、不商业欺诈、信守承诺”，即“六不一守”。
- 10、 公司遵守国家有关工作时间的法律法规，并保证员工每七天至少有一天休息。
- 11、 公司保证付给员工的标准月薪的工资至少能够达到法律或行业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而且满足员工的基本需求，和提供一些可随意支配的收入。公司保证不会为了惩戒的目的而扣减工资，并且保证定期向员工清楚的列明工资、福利的构成；公司还应该保证工资、福利完全合乎所有适用的法律。公司不会采用纯劳务性质的合约安排或虚假的见习期（学徒工制度）办法，来逃避劳动法和社会安全法规中明定的公司对员工应尽的义务
- 12、 公司承诺要求供应商和分包商遵守以上条款。
- 13、 当客户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对我公司监察时，我公司会积极配合（公司接受预先安排的或是突然袭击的监察）。
- 14、 当客户或其他利益相关方要求我公司提供与社会责任有关的资料时，公司会及时提供。
- 15、 当客户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对我公司遵守社会责任体系有疑问时，我公司会及时调查并回复相关方，若问题属实，公司会及时采取补偿措施。
- 16、 客户要求时，会及时、完整地向客户提供与其他供应商、分包商和分供商的任何相关业务关系。
- 17、 本承诺书长期有效，除非新版替代

